

# 大渡口区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办理须知

## 一、返还对象

大渡口区参保的餐饮业、零售业、文化旅游业、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业、民航业的企业可享受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。严重失信企业不纳入发放范围。

## 二、返还条件

1.享受返还的企业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：在 2021 年 1—12 月期间，依法参加失业保险并按时足额缴纳 2021 年度失业保险费；2021 年度失业保险参保人数未减少或减少率不超过 2021 年度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目标 5.5%。其中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30 人（含）以下的企业减少率不超过本企业 2020 年底（2021 年新参保企业裁员人数不超过当年度期初）失业保险参保人数的 20%。

2.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减少率计算公式： $(2020 \text{ 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 - 2021 \text{ 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) \div 2020 \text{ 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 \times 100\%$ 。对 2021 年新参保企业，计算方式为： $(2021 \text{ 年期初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 - 2021 \text{ 年末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) \div 2021 \text{ 年期初失业保险参保人数} \times 100\%$ 。

## 三、返还标准

大型企业返还标准为该企业及其职工 2021 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总额的 30%，中小微企业为该企业及其职工 2021 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总额的 60%，其中企业上年度实际缴纳失业保险费不含补缴的历史欠费。

## 四、确认方式

为方便企业及时享受到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，全面推

行“免申即享”举措。市人力社保局根据企业的参保人数和营业额度，参照工信部等四部委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相关规定，划定企业规模类型，锁定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。

符合条件的辖区企业接到区人力社保局通知后，通过“重庆公共就业网”，点击登录“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”端口，符合条件的企业核实确认稳岗返还相关信息，系统将会生成《2022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企业信息确认表》，企业下载核实该表信息数据，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将该表上传到系统，点击“确认”键完成信息确认。区人力社保局对完成确认的企业，对其公示5个工作日后，将返还资金拨付到企业银行账户。

## **五、执行时限**

稳岗返还政策执行至2022年12月31日。联系人：张老师，联系电话：68083702

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年3月30日